

冶金工业过程系统科学湖北省重点实验室 开放基金项目申请指南

前 言

冶金工业过程系统科学湖北省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下简称开放基金）是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教育厅和武汉科技大学共同建立的旨在促进重点实验室的科学研究和平台建设。

一、指导思想与目标

坚持“激励创新、促进合作、引领未来”的方针。坚持战略导向，激励自主创新，以均衡各学科发展和解决湖北省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遇到的关键科学技术问题为重点，在研究水平与成果产出方面实现重点突破，努力提高实验室基础研究整体水平，为建设创新型实验室提供技术支撑和人才储备。

二、资助原则

1、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支持围系统科学前沿开展创新的基础及应用基础研究。鼓励围绕实验室的建设目标，选准切入点，为湖北省地方经济和科技发展服务。支持基础及应用基础研究与其他科技计划紧密衔接配合。

2、坚持自主创新。大力支持自主创新科研选题，充分发挥人才、基础条件、资金优势，鼓励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实用高科技的创新，避免低水平重复和无效模仿，激励科技人才自主创新。

3、统筹兼顾，突出重点。突出优势研究领域，兼顾学科发展，突出优秀中青年学术带头人、学术尖子的培养，兼顾稳定基础研究队伍和发展学术骨干队伍，为长远发展准备后续力量。

4、坚持与国家基金项目相衔接。鼓励承担国家基金项目，鼓励消化国家基金研究成果，为实现实验室的建设目标服务。

三、资助体系

开放基金本次资助设一般项目和重点项目两类。

一般项目 8 项（校内和校外各 4 项），资助金额 1 万元人民币。（结题条件：发表 SCI 检索论文 1 篇）

重点项目 2 项（校内和校外各 1 项），单项资助金额 3.5 万元人民币。（结题条件：发表 SCI 检索论文 2 篇）

所有项目研究期限均限定 2 年，且均需注明：本项目受到冶金工业过程系统科学湖北省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资助（项目批准号）。

四、注意事项

1、申请者必须是项目的实际主持人，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从事申请项目的研究。正式受聘于依托单位的申请者，每年在依托单位的工作时间应大于六个月；

2、申请者主持的基金资助项目均按计划实施且必须验收或结题；

3、参与者与申请者不是同一单位的，参与者所在单位视为合作研究单位，合作研究单位的数目不超过 2 个；

4、所有申请项目的研究内容，必须符合项目资助的领域。

5、重点项目申请者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或博士学位。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或博士学位的申请者，必须由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同行专家推荐。

五、资助领域

资助领域：系统科学

包括：

1. 复杂系统分析与建模
2. 博弈论及其应用
3. 系统的优化与控制
4. 复杂性科学与大数据
5. 冶金工业过程动力学分析与控制
6. 材料科学研究中的复杂性

六、申请程序

(1) 由重点实验室公布开放基金项目申请指南和项目申请书（申请书可网上下载）。

(2) 申请人填写项目申请书，并由申请人担保的法人单位签定盖章。

(3) 申请人向重点实验室提交填写的项目申请书（纸质三份并用Email发送申请书电子版）

(4) 重点实验室经学术委员会评审后，重点实验室通知项目负责人项目审批情况，如获得批准将通知申请人和担保法人单位。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辉

电话：13517214688

Email: 30550018@qq.com

通信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科技大学黄家湖校区理学院

冶金工业过程系统科学湖北省重点实验室(武汉科技大学), 430065